



法務部新聞稿

發稿日期：107 年 4 月 20 日

發稿單位：法務部檢察司

聯絡人：聶眾主任檢察官

連絡電話：02-21910189 分機 2308

編號：19

針對特定媒體報導羅秉成政務委員安排被告與檢察官一起吃大餐等情，與事實不符，為免訛傳，特澄清如下：

本部於 107 年 4 月 10 日，與中國信託反毒教育基金會在公務人力發展中心福華文教會館共同舉辦「毒品法庭暨多元處遇方案之展望」國際研討會，分別邀請美、日、德及我國的專家學者分享彼此經驗，由於林達檢察官曾從事毒品戒癮實務且長期關注毒品議題，並多次於報章媒體針對毒品議題發表文章，乃受邀擔任該次研討會我國制度的主講人，雖有與其他各國及我國專家學者一同受邀參加研討會前的歡迎晚宴，惟並非羅政務委員安排，且羅政務委員亦未參加該歡迎晚宴。又個案係由承辦檢察官辦理，林達檢察官並未承辦與該基金會辜仲諒董事長有關個案，其係以主講人身分與其他學者專家共同參加前開晚宴，應無不妥。另該研討會總計有公私部門逾 250 人以上報名參加，本部亦有分配 30 名名額予各地檢署檢察官報名參加，報導所稱「只有極少數檢察官才能參與的研討會，等於為這個特定檢察官在安排財團敲門磚」等語，亦有誤會，特予澄清。